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劉于鳳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879

傳真：(02)8590-6046

電子郵件：hsyufeng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健字第111336001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1份 (A21000000I_1113360011A_doc3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13360011A_doc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「111年度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總額及其分配方式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以衛部健字第1113360011號公告發布。茲檢送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「全民健康保險法」第61條暨111年1月6日衛部保字第1100153541號函、111年1月12日衛部保字第1101260374號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、中華民國全國職業總工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農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社會福利總盟、台灣總工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全國工人總工會、全國產業總工會、全國產職業總工會、全國勞工聯合總工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臺灣病友聯盟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本部社會保險司、本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臺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

